

99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

單位：輔導與諮商學系

績效指標	具體工作事項（請依績效指標具體規劃）	預定執行日期
中長程計畫	一、本系及家庭教育與諮商研究所於 99 學年度正式整合為「輔導與諮商學系」，未來擬因應現代社會助人專業需求，提供輔導與諮商、家庭教育及家庭諮詢服務，提升輔導與諮商、家庭教育專業人力素質，期望成為國內第一所同時聚焦於家庭、社區、學校三大助人專業領域，培育兼具宏觀視野和微觀思維的助人專業人力之學術重鎮。	2010~2011
	二、本系現有專任教師 13 名，預訂於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再增聘輔導、諮商相關領域教師乙名，並積極爭取第 15 名教師員額，以減緩本系教師負荷。另為降低生師比，將召開相關會議研議調降各組招生名額之可行性，並自 100 或 101 學年度起施行。	2010~2011
	三、依據教育部 99 年 2 月 8 日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輔導類科」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修正版，研擬本系之輔導活動及高中職輔導專門學分對照一覽表，並配合相關程序提出申請，經核定後擬自 100 學年度起施行。	2010~2011
	四、持續發行「家庭教育與諮商學刊」並申請入 TSSCI 觀察名單。	2010~2011
	五、定期辦理國內外學術研討會，並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進行學術講座及輔導與諮商相關工作坊。	2010~2011
	六、結合「家庭教育研究中心」、「測驗評量與調查中心」及「家庭與社區諮商中心」，持續推動家庭教育、輔導諮商學術研究與實務工作，並積極爭取國科會、教育部、縣市政府等專案，以提高本系之學術及專業表現品質。	2010~2011
	七、結合原「家庭教育與諮商研究所所友會」，積極籌設「輔導與諮商學系系友會」，辦理各項活動連繫校友與系所情感。	2010~2011

教學	<p>一、教學資源</p> <p>(一) 充實教師研究教學設備，如數位相機、筆記型電腦、單槍投影機、錄音筆、隨身碟、教學攝影機、錄音設備等。</p> <p>(二) 充實心理測驗題本、指導手冊等測驗工具、教學 DV。</p> <p>(三) 於教師課餘時間安排 office hours 每週 4 小時，建立導師輔導機制。</p> <p>(四) 提供各項研討會、進修、研習相關資訊，鼓勵教師踴躍進修與學術研究。</p> <p>(五) 加強本系專業教室設備如測驗室、團體諮商室、兒童遊戲室等。</p>	<p>一、教學資源</p> <p>(一) 申請校統籌款更新教師教學設備，另依教學需求於本學期逐漸增購。</p> <p>(三) 每學期。</p> <p>(四) 研討會及研習資訊： 1. 2010/11/4-5「真情流露與生命之美」學術研討會。 2. 不定期辦理相關領域之工作坊及專題演講。</p> <p>(五) 將依本系經費全力支援。</p>
研究	<p>一、本學年預訂執行教育部及其他機關補助案 5 件、國科會研究案 3 件及大專生國科會 4 件。</p> <p>二、提供老師與學生各種專案申請資訊。</p> <p>三、鼓勵教師申請本校學術專題研究補助、教師研究成果獎勵辦法。</p> <p>四、掌握本系教師學術研討會、期刊、專案等著作發表篇數並做資料留存。</p> <p>五、規劃研究生專屬研究室並添購個人電腦等相關資料蒐集與學習工具。</p>	<p>不定期</p> <p>定期</p> <p>不定期</p> <p>2010 年</p> <p>2010 年</p>
輔導	<p>一、各年級導師依學校行事曆召開班會，並安排導師與學生個別晤談時間以協助學生課業及生活相關問題輔導。</p> <p>二、固定召開系週會、師生座談會，安排系所時間、系主任時間，讓學生對系務及校務意見有表達的管道。</p> <p>三、支援、協助系學會舉辦各項學生活動。</p> <p>四、建立畢業學生職業輔導機制，提供相關工作訊息。</p> <p>五、不定期掌握畢業學生最新近況並予以協助。</p>	<p>一、依學校行事曆舉辦班會，不定期安排晤談時間。</p> <p>二、每學期至少一次。</p> <p>三、依系學會活動時間安排。</p> <p>四、五不定期。</p>

推廣與服務	<p>一、本系家庭教育研究中心持續與教育部及鄰近家庭教育中心、新移民學習中心合作辦理各項家庭教育推廣活動。</p> <p>二、本系家庭與社區諮商中心持續接受嘉義市政府委託辦理「9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之中輟生輔導役男研習」、「9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之中輟邊緣及中輟學生復學輔導服務計畫」、「唱作俱佳-親子互動關係促進團體」、「其實你懂我的心-伴侶同理心訓練」。</p> <p>三、本系測驗評量與調查中心持續接受本校及地方教育行政、社政、衛生、司法等各單位之委託，進行各類議題的專案計畫和調查研究。</p>	<p>2010 年~2011 年</p> <p>2010 年~2011 年</p> <p>2010 年~2011 年</p>
行政	<p>一、定期召開系務會議、系教師評審會議，研商一般性事務。</p> <p>二、視需求不定期召開臨時會議，審議臨時交辦事務。</p> <p>三、隨時掌握本系各項經費運用。</p> <p>四、配合本校各單位平時交辦事項。</p>	<p>每學年</p> <p>不定時</p> <p>不定時</p> <p>不定時</p>